

活着读后感(大全7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活着读后感篇一

《活着》的故事不复杂，是写一个叫富贵的男生的一生，年轻时家境好，用这天的话评价他就是个败家子，输光家产不说，还气死父亲，之后被国民党抓去当兵，幸好活了下来。回到家时，已经是物是人非事事休，母亲病死，女儿凤霞聋了。这一段是从富贵走向贫穷的开始。之后儿子给县长夫人献血而死，女儿凤霞好不容易嫁了人，生产时出血而死。几年后，老伴也走了，女婿在一次意外中也死了，只剩下他和孙子相依为命，但是孙子也因吃豆子过多而撑死了，最后只剩下富贵一个人。

活着，生命就是一个活着，不谈幸福或苦难，生命只是一个活着的过程。活着，每一个生命都是如此卑微，又都是有尊严的。我们活着或如一粒种子，或如一只虫子，终究会走到生命的最后，而过程就是时光对生命的记录，也告诉我们只有时光是永恒的。

余华的《活着》给了我们一个很好的心灵去处。佛说：一切都是缘生缘灭，世间万事万物都在同缘法聚合。但是，当我们历经种种，终究如陶潜云：亲戚或余悲，他人亦已歌。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说到底，我们在现实之中还是需要一个自我的肉体 and 心灵的安顿。

《活着》，没有过多诉说悲凄万千的生命磨难，而是以佛家和道家的超脱来警醒人们。

余华自己这样解释《活着》：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呐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职责，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我想这是一种对深沉的生命经验的感悟，写《活着》时的余华尚年轻，有如此悟性，实在是一种心灵的卓越，因此他赢得了世界的认同和喝彩。

活着，是一个祸福相依的过程，祸躲但是，福也不可尽享，从少年到中年，再到老年，生命就渐如流沙，只留下一抹淡淡的印迹而已。

余华在《活着》最后的概括说：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这也印证了蒋捷《虞美人·听雨》的对生命的解读，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而今听雨僧庐下，鬓已星星也。悲欢离合总无情，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我们活着，生命的最后，或许就是道家所说的静吧。

《活着》告诉我们：活着，最后我们都会回归生命的静虚，也是一种完满吧。《活着》讲的是关于死亡的事，其实它更想告诉我们的该是如何去不死，也就是说，无论生命经历怎样的磨难，我们都该以活着的姿态应对死亡。这是富贵的个人生命记录，我想也是我们民族的自画像。

我们甚至能够把富贵提到阿q的高度，尽管他们代表的个性如此不一样。

活着读后感篇二

活着的意义就在于活着本身，它没有额外的喧嚣浮华与功名利禄，它仅仅是生命的延续，是最自然的生存状态，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这本书的正文有些太过平静，平静的有些令人发指，生活将一个人的命运血淋淋的扒开，在好不容易结痂的时候又去揭开，在这种长时间不断叠加的痛苦中本该呐喊、哀嚎的境遇下却是以最不可能存在的平静来展现，也正是这摸平静让人欲罢不能的沉浸其中。对于主人公富贵一生的困苦，作者只是平淡的叙述像太阳东升西落像树木春发芽秋天落叶一般，然而呈现给作为读者的我们确实久久的意难平，但也是这种反差让我们悲愤命运的不公的同时也能奇迹般的平静以待情绪内敛正式生活。

故事内容是作者在偶然间结识了一位老农，并由此了解了老人的过去。老人名叫富贵，人如其名家中有些家产并娶了米店老板的女儿，本应是富贵温馨的故事奈何富贵年少吃喝赌样样精通，甚至当众殴打跪在他面前求他回家的怀孕妻子，直到输光了家产才幡然醒悟。

父亲突然离世，老婆被娘家接走，一个富有的二世祖一夜之间成了中下贫民，上有老母下有女儿，连感叹都来不及发出便被迫开始生活。妻子家珍产下幼子后仍带着孩子来到一贫如洗的他的身边，在生活中慢慢变好的时候母亲却病倒了，他拿着家里仅有的两块银元去请郎中，却被国民党抓了壮丁送往战场，这一去便是两年。从尸山血海中回来不易，家母离世女儿因病又聋又哑，但到底他回家了，日子虽然清苦倒也有了盼头。

目睹少爷福贵的荒诞、破产和艰难；继而又假惺惺地给我们一点点美好的希望，让有庆得到长跑第一名，让凤霞嫁了人怀了孩子，让某些时刻有了温情脉脉，有了简陋的欢乐。然而就在我们以为噩梦不再萦绕他们的时候，余华丝毫没有犹疑，他铁青着脸让自己的角色们迅速以各种方式死去，毫无征兆，近乎残忍。

“有庆不会在这条路上跑来了。”他的母亲说。大多数人应该在这个时候心痛不已。贫苦艰难的生活，福贵简单而粗暴

的教育方式，都不曾让有庆对生活丧失希望。他热爱他的两只小羊，为了割草和上学每天来回奔命。小小一个人为了不弄坏草鞋光着脚跑路，然而命运就是这么不公那么多人偏偏就只有小有庆一个人与县长夫人血型相同，活活被抽血抽死。可笑的是这位县长是富贵的战友。

“我看着那条弯曲着通向城里的小路，听不到我儿子赤脚跑来的声音，月光照在路上，像是撒满了盐。”

一切就像一个巨大的诅咒。女儿，妻子，女婿，外孙，最后福贵只剩下自己和一头也叫做福贵的老牛。徒留下我们错愕当场。

每个人的死都在意料之外，每每在你以为不能再苦了的时候，余华都会用他那冰冷的笔在你的心窝插上一刀，敦厚老实的女婿在上工的时候被砸死，最小的孙子竟被一碗绿豆撑死！可笑！可悲！

你看见衰败。你看见颓唐。你看见离奇却又平凡的人生。你只是抱着家珍说你们要好好过。你看见兴盛。你看见圆滚滚的jñ你看见不孝和温顺。你看见生活怎么样折磨一个人。你看见老爷子无声的长叹。在田地的那一头。眼看他起朱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还是要活下去。所以富贵跟那头叫福贵的牛说啊，福贵啊，你要好好干活啊。

家珍和有庆都比你耕得多啊。生活，或者说活着，就是活着。

嗯，就像那谁说的，企图探究活着的意义注定只能成为一个笑话。人只是一种存在，它与天地万物一样并无意义。呵，我们也许只需要像福贵那样活着，像那头老牛那样活着。

也许因为活着，所以才能够分一点心去顾虑生活，去追求自己想要的。但是很多时候却将这二者混淆不清，我们需要的首先是生存然后才是生产、生活。所以当你需要的或是想要

的没有实现时，不要轻易地沮丧和失落。因为你已经做到了为人一生中最有意义的一件事，那便是一活着。

嗯，就像那谁说的，企图探究活着的意义注定只能成为一个笑话。人只是一种存在，它与天地万物一样并无意义。

呵，我们也许只需要像福贵那样活着，像那头老牛那样活着。

活着读后感篇三

余华称《活着》是“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

这是一部充满血泪的小说。经过一位中国农民的苦难生活讲述了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讲述了眼泪的丰富与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

“《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这是余华对他这部书的评价。

的确，我这个12岁的少年也深有体会。尤其是有庆，凤霞，二喜和苦根接二连三的死，让我感到了命运对福贵的不公，然而，命运又让他从原先的阔少爷转变为一个本本分分的农民，没有成为地主，免遭文革时期的一死。也许活着就首先要为本身，在去研究所谓的“身外之物”。

此刻，我在想想那多少无知的青年，他们误入歧途也许是以为一个物质的享受，他们的人生没有历史，真是该好好读读这本书。生活会让你觉得离不开它，除非你真的从根儿上就不想好好活着。

朋友们，醒来吧！寻求你生活的灵魂的天空。

活着读后感篇四

当看完一本著作后，你有什么总结呢？此时需要认真思考读后感如何写了哦。那么我们该怎么去写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活着》读后感，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

因这样一句话，我认识了余华，邂逅了《活着》。心想，这本书究竟囊括了怎样的一个人以怎样的姿态去度过这以笑为哭，生死徘徊的人生。我贫瘠的想象力在自我思维的匣子里打，呼之欲出的答案在我合上书的刹那隐约流淌在了笔尖。

相比于其他的大部头，这本拥有着从漫漫长夜中孕育出的黑色封面的薄书更具有不凡的重量。余华说：“我决定写下一篇这样的小说，就是这篇《活着》，写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世界乐观的态度”。福贵则就经历了一生的苦难与失去，成为余华笔下的那个人。从他身上，折射出了中国近几十年来的动荡与变迁；从他身上，也折射出父辈与老一代人的隐忍与苦楚；从他身上，更折射出一种几近乎英雄般的气势与荡气回肠。

福贵是一个英雄么？是的。他是一个英雄！而困苦是他最亲密的“伙伴”，伴随着他从一个阔少爷走到一个下田耕作，为生计发愁的庄稼人，也伴随着他从徐家浩大家业、人丁兴旺，走到最后只有一头名叫“福贵”的老牛陪伴。恍惚回首，这一生究竟要历经多少磨难，才能把心与身投放回天地间，而人究竟需要多强大的忍耐力，才能扛起这些从天而降的沉重负担。人生的意义究竟在哪儿？很多人追问。有的人似乎找到了，而有的人似乎还在寻找的路上。

“人是为活着本身活着而活着，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活着。”余华如此说道。人活着，若被赋予沉重的意义，

那总有一日会被生命不可承受之重摧残得形如枯槁。人简单地活着，做着自己该做的事，不为他人而活，因为命运能够轻易地从我们身边剥夺一切。我们亦可能在某一天变得一无所有，唯有活着的精神是属于自己的。于是书中说：“一个人命再大，要是自己想死，那就怎么也活不了”。福贵经历了他父母的死，他儿子的死，他妻子的死，他女儿、女婿、孙儿的死，变得孑然一身，他有时伤心，但他说过更多的是踏实。因为他的亲人全都先他而去，再当他死时，他便谁也无需担心了。身边的人一个个离去，而他还活着，在经历风浪悲痛之后。旁观者也许会认为他是幸存，可他是真真实实地活着，这一生，就有了一切的意义。

作华自序说《活着》亦讲述了眼泪的宽广和丰富。读着《活着》，泪不在面颊上，不在眼眶里，而是静静地汇成小溪，流淌在殷红的心尖上。书中历史场景下的福贵与村民们浓缩成千万农民百姓的缩影。那人民公社，真切地重现在我的眼前，我仿佛看见了百姓们的无奈和百姓们在看到家中锅与粮食均被充公却不能置一言的血泪。生计与粮食全被公家收走，则意味着失去了生活的自主权，这是我们而今城市人体会不到的苦，而饥饿似乎离我们更遥远。余华给我们展示了几十年前真实地发生在这片土地上的一切，也给了我们更多的需要读者去探寻的含义。

自己沉淀不够，写到此处或可收笔，而过几天再听一听福贵讲他的故事，体会活着的意义。

怅然若失的我斗胆引书的结尾为尾。

“我看到广阔的土地坦露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暗降临。”

我相信，活着，是生命意义的最好归宿。

活着读后感篇五

丰子恺的散文轻松，有趣，但在简单中又别有韵味，再配上单纯朴实的小画，让人回味无穷。在文中，他描写了自己关于家的而是回忆：以前母亲坐在庭院中的高椅上招待四方来客；祖母为了“点缀暮春”亏本养蚕，可以走到养蚕的“跳板”上玩，尽管会挨骂，做蚕丝时可以吃各种小吃……这些生活中的细节细腻温暖，透露着儿时那种单纯美好的气息。

不过丰子恺的文章也同样富含着引人深思的哲理。在《大账簿》中曾经提到过，他自儿时就开始思考时间万物的命运，但越思考，却越感到疑惑和悲伤。在本书的第五部分“学会艺术的生活”的文章中，大多都从生活引申到艺术，人生上的思考，譬如《爱与同情》中对于感情、艺术的思考；《带点笑容》中对于世人惺惺作态，谄媚他人的形象的批判。在简单的文章中带领着人们思考到更深的境界。

我最喜欢是第三部分中《从孩子得到的启示》。在这个故事中，丰子恺讲述了他找了一个孩子，问他喜欢什么却得到了喜欢“逃难”的结果后引发一系列思考的事情。孩子喜欢“逃难”，因为他们喜欢逃难中“不论钱，而浪漫、豪爽、痛快地游历”。孩子看见的，是逃难的这一面。

世间万物本来单纯，就如丰子恺在文中说的：“我们所打算、计较、争夺的洋钱，在他们看来各个是白银的浮雕的胸章；仆仆奔走的新人、扰扰攘攘的社会，在他们看来都是无目的的游戏、演剧；一切建设、一切现象在他们看来都是大自然的点缀、装饰。”这里的“他们”——孩子们——或许才是作者真正追求的单纯的境界。

只要我们能够找到事情的另外一面，看清这繁杂的社会中的真相。我们就发现，世间的一切都本来单纯。

活着读后感篇六

每个人都以不同的方式和姿态活着，但是每个人活着的目的一样，但其实本质上来说都是一样的。只要拥有活着的意念，就能单纯的做到活着，有生命。

福贵经历了太多的苦难，什么价值观、世界观、人生观更是被扭曲的，可单单就是这样一个被毁三观的人，却幸运的被扭曲到了一种人生的理想状态。我猜，他也曾崩溃过，也曾麻木过，但是“活着”的意念，这种人的本性从根本上对他产生了巨大的影响，经历过生命中难以承受的大悲之后，眼中也就只容得下幸福和快乐了。活着，就是为了追求为了抗争。

逝者已矣，风烟俱净。《活着》是一个人一生的故事，人的一生看上去很漫长，可也许在不经意多年以后看来，也不过如此。会有很多阴差阳错的巧合。比如在打仗时福贵一定没有想过，多年以后，他和春生的相见竟是因为他凄凉落魄的晚景？他的一生有几十年的漫漫岁月，可我们花一个下午便能读个大概。

实际上并不长。我们看见了他的一生，除了年轻时风光的一段日子，就剩下苦难了。不过他不这么认为，他觉得在自己经历的岁月里，有苦难，更有幸福。他相信无论是自己的妻子儿女，还是女婿外孙，都是最好的。因为他曾切实经历过那些人和事，所以他才能在时光的磨砺中乐观坚强地面对世界。

几十年的时间对于历史无足轻重，可是对于他自己，却意味深长久远。在接踵而至的打击中，惟有坚强的意志战无不胜。

活着读后感篇七

很久就听说过《活着》这本书，听说和《平凡的世界》一样

能震撼人心，也拍成电影了。我喜欢这类作品，渗入人心的震撼一面，夹着感动，愤怒，不安和期盼等情绪去看待这个作品从而直指人生。

我看的书比较杂，什么类型的都想去探阅，想知道作者想展示的是社会的一面还是心底的一面的比较多，从而在我这里有了一次存根的底。可是看了那么多书，能记得的很少，我相信这除我的记性差以外的原因就是作品本身符不符合我本身的需求，当然这个需求是讲精神层次的。

这次就以之前读过的写一篇读后感吧，在此非常感谢弟送给我这本《活着》，我读了才知道它到底是怎么样的作品，为什么会有脍炙人口的称赞，会成为人饭后津津乐道的话题，而如今让我有了一次谈谈它的冲动。

那我先讲讲《活着》这本书吧（一年前看的，还记得大概情节，说明这作品确实能得到我的认可）。

作者余华的写作非常有技巧和特色，他主线是让垂暮之年的福贵去讲述他平凡却又显得不平凡的经历，而对主人翁福贵既用了第三人称，也用了第一人称，让现在和过去不断切换，达到了层次分明却避免了直叙平铺的枯燥。福贵是不幸的，他好好一个有钱有地有势的二世祖因为好赌沦落为地位卑微而一无所有的佃农，父亲被气死了，母亲得病后他又被拉入打仗，在打仗时经历了生死的边缘后幸运回家，而母亲早已死去，贫穷让他聪明的女儿变成又聋又哑，后来嫁人了却在生产时不幸死去，她的老公也因为一次意外也同样离去。他懂事的儿子却因为当兵故友的妻子被活活抽血而死。老婆因为受苦受累也离他而去，他的孙子就因为平时吃不上好东西而过多食豆而离去。就这样一个个最亲最爱的人相继离他而去，只有一头让人看不起的老牛陪他度过晚年。经历了那么多曲曲折折，起起落落，是是非非，冷冷暖暖，主人翁福贵却能泰然处之，坦然面对，他觉得他承载的不仅仅是自己活下去的意念，还有替他们活下去的希望。他活得不糊涂，活

得有期盼，所以他乐观，开朗，积极，向上，活力，生气。

都说人物塑造成不成功主要是看我们能不能记住那个塑造的人物，所以这本书我觉得是成功的。我记住了福贵一生的大起大落，我也记住了福贵那面对生活的态度。很多时候我觉得角色可以互换一下，就像结婚互换戒指一样，要的就是对方一个承诺，如果我是福贵，我想我的精神早会崩溃，所以我觉得他是伟大不平凡的，心够强大，才能活着。

我喜欢这类作品，让我有了更深层面的思考。为什么会酿成这样的惨剧？对于活着的我们而言将要做的和面对的又是什么？这除了社会因素，环境因素，人为因素，道德因素还有什么？我想还有心理承受因素。今天的我们面对的太多太广，所以才会觉得压力山大的，才会想着拥有正能量。如果我们都像福贵一样有了拿得起放得下的豁达，乐观及态度，到处都是正能量了，哪里还需要传播，哪里还有怨声载道的叫骂，歇斯底里的叫嚣和呼天抢地的叫喊。

抱怨的太深，失去将太多；拥有的太多，麻烦也太多；轻松的太久，承载的必更多。而怎么样活着取决于的不仅仅是一种态度，还有一种意念，支撑我们去展示不一样的人生平台。

后记：

我记得余华写过一句话，给我印象很深刻，在这里分享给大家：

一位真正的作家永远只为内心写作，只有内心才会真实的告诉我们及让我们了解自己，一旦了解了自己也就了解了世界。而内心并非时时刻刻都是敞开的，它更多的时候是封闭的，于是只有写作，不停地写作才能使内心敞开，才能使自己置身于发现之中，就像日出的光芒照亮了黑暗，灵感这时候才会突然来到。